

证券代码：874078

证券简称：格瑞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宇航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,341,2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监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状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相关财务工作的开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状况及 2024 年经营目标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等的规定以及公司目前经营资金的需求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拟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4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41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梁德洪先生回避表决。

二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舒盈、林舒展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关于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